

天涯诗海

十一月印象

(组诗)

■ 周丹

立冬

是开始,也是结束

一整个秋季的收获,最终藏在冬的盒子里,盖上。

收紧衣领,迎接愈来愈冷的气息

静谧的土地下

万物沉沉睡去

群山,用枯墨笔法在天地间画下留白

村庄是水墨的,河流是宁静的

厚德,载物。

立冬,是辩证的时令

将万物收回,将力量藏于大地之下

只是为了勃发和一击,为了,下一季的春天

卸载

十一月,在空气与风的缝隙处卸下多余的表情

向醒着的事物致敬——

向窗框上坚持的窗花

向冰层下游动的黑影

向在田垄里弯腰除草的父母

有人把落叶堆成圆的形状

左边是秋天,渐行渐远

右边是寒冬,越来越近

你说,肃穆本是世界的一层外衣

沉寂是必然的

可是,这是卸载的季节啊

树木卸下年轮

灯塔卸下黑暗

钟摆卸下回声

而我们,卸下所有沉浮在尘世间

伪装和比喻,只是为了轻盈上场

霜迹

收起最后涟漪的,一定是寒潭。

在薄雾中渐渐显现轮廓的

一定是眼前的山脉

我们不能只看到树木删减繁复后

素色的白和灰,却忘了它原始的形貌

忘了它的枝干,也曾寒风凛冽中素面交错

霜,是一夜形成的,来得悄无声息,却又欣欣然

不像调整坠落姿态却迟迟不肯落下的叶子

不像将暮色平铺在荒原不愿放开的晚照

——其实它们都不懂

秋和冬,其实是一体两面

最沉重的成熟

往往结在向阳的背面

小雪

十一月,未必真的有小雪

念这个名字,口中便有一种轻柔的触感,像融化了一整天的凉

天空是什么也不说的,它仿佛是一幅做旧的古画

瘦硬的,黧黑的枝干

被风吹乱的树叶和凝在草尖上的晶莹

将雪未雪

小雪,是“似”与“不似”之间

以极轻微,簌簌的声响

沉在心底



百家笔会

花镜

□ 朱克亮

孔夫子说,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其实非名而是即性,是它们的花性值得思考,值得付出。

花性即人性,花镜即心境。



生机勃勃的三叶草。 蒙海龙 作

时光荏苒

每座城里都藏有故乡

□ 潘朝红

那林立的高楼,再吃上一碗城里热气腾腾的羊肉糊卜,便会心花怒放。

盼到初中,我们要去城里上学,尽管学校位于城郊,可也令我们欣喜不已。我最喜欢周六,恰逢是学校附近一条小街的赶集日,和几个要好的同学趁吃饭的时间偷偷溜到集市上,五彩的香包,软纱的头花,各种晶莹的串珠……样样都能把我们的目光勾住。那时,我满心羡慕生活在城里的人,而我那些在城里长大的同学,对这些习以为常。

长大后,我走出大山,才发觉山外有山,城外有城,而且有着数不清的城市。每一座城市都繁花似锦、车水马龙,渐渐地,我竟难以察觉这些

有趣说说

闲来趣读回文诗

□ 贾爱华

回文诗,顾名思义,就是一首诗,正读倒读都可以,非常有趣。

苏轼的《记梦》是一首回文诗:“空花落尽酒倾漾,日上山融雪涨江。红焙浅瓯新火活,龙团小碾斗晴窗。”倒过来读就成了:“窗晴斗碾小团龙,活火新瓯浅焙红。江涨雪融山上日,漾倾洒尽落花空。”这首七言诗描写了梦中火炉上温酒畅饮的情趣,无论是顺读还是回读,都很有意境。

苏轼的《织锦图》:“春晚落花余碧草,夜凉低月半梧桐。人随雁远边城暮,雨映疏帘绣阁空。”回文则读为:“空阁帘帘疏映雨,暮城边远雁随人。桐梧半月低凉夜,碧草落花落晚春。”无论正读反读,都是一首意境幽美,空灵悠然的春夜月晖图,浑成自然,妙趣卓绝。

苏轼的《菩萨蛮·夏闺怨》情趣盎然:“柳庭风静人眠昼,昼眠人静风庭柳。香汗薄衫凉,凉衫薄汗香。手红冰碗藕,藕碗冰红手。郎笑藕丝长,长丝藕笑郎。”它使我们看到了夏日午后红粉佳人的缱绻情丝,正读、反读都能连贯达意,韵味无穷。

有名的《四时回文诗》顺读倒读都押韵。先看《春》:“花朵几枝柔傍砌,柳丝千缕细摇风。霞明半岭西

斜日,月上孤村一树松。”短短一首小诗,春的韵味跃然纸上。

再来读《夏》:“凉回翠簃冰人冷,齿漱清泉夏井寒。香篆袅风清缕缕,纸窗明月白团团。”夏的情调便是炎热中寻找清凉。

《秋》是这么写的:“芦雪覆汀秋水白,柳风凋树晚山苍。孤帆客梦惊空馆,独雁征书寄远乡。”寂寞人儿最怕秋,转眼已是秋声。

《冬》的内容是:“天冻雨寒朝闭户,雪飞风冷夜关城。鲜红炭火围炉暖,浅碧茶瓯注清茗。”雪花纷纷的时节,围炉品茶,是多么惬意啊!

有一首刻在河边的回文诗,诗写得极好,但独缺作者名:“悠悠绿水傍林隈,日落观山四望回。幽林古寺孤明月,冷井寒湖碧映台。鸥飞满浦渔舟泛,鹤伴闲亭仙客来。游径踏花烟上走,溪流远棹一篷开。”这是一首绝妙的回文诗,顺读和仄押韵,触景生情。反读充满诗情画意:“开篷一棹远溪流,走上烟花踏径游。来客仙亭闲伴鹤,泛舟渔浦满飞鸥。台映碧湖寒井冷,月明孤寺古林幽。回望山观落日,俱林傍水绿悠悠。”闲来趣读回文诗,真是一种美的享受。

环境的束缚,是彻头彻尾的桎梏,有时深陷囹圄般,但有时归结起来,又能幻化成另一种生命的姿态。环境的利用是在斗转星移、日生一日中参悟到的大学问、大智慧。

仙人掌

仙人掌是什么时候从岳母那棵老枝上掰下的,已经记不清了。栽在盆里,无人问津,它就在被遗忘的角落里沉默着,我看不出它有一丁点儿的成长迹象。

直到开春时,我看见小小的指尖上,冒出了五个嫩芽。起初我不以为意,固执地以为仙人掌是旱生植物,生长缓慢是它们的习性。这一点,是我的孤陋寡闻。

从那以后,这棵小小的仙人掌,看出了我不屑的心思,以一种不可收拾的姿态,从春到夏,夏到秋,铆足了劲地生长。待到国庆期间,竟长到了原来的七倍大,昔日那片小小的掌叶,已成了粗壮的块茎。

生命中的很多时光,不都是用来向上可见的发力状态,其实,向下的隐性生长,才是生命的伟力所在。向下的时间或许更长,需要我们有足够耐心,才能看到生命向下之后向上的勃发。

龙吐珠

花色好看,花名也大气。

刚买回来时,和寻常花一样,按时浇水、施肥。没承想这般“精心”侍弄,换来的却是接连几年不见花开的失望。它成了疯长的爬蔓,毫无节制,把不大的阳台绕了满满一圈。

后来剪下一枝给了父亲。父亲素来爱花,家里的阳台就是个小花园

园,每逢年节,他还会在花丛间挂上彩灯,一闪一闪,格外好看。

父亲养的那棵龙吐珠,让我有了全新的认识。只见那花儿,像一团团轻盈的云,缀在翠绿的花枝上,一簇一簇;待那红色的花心慢慢舒展、吐出,更是喜人,那云朵从雪白变成了微紫。龙吐珠的水蔓需要及时修剪,水分更要恰当,多则生蔓,水少则萎。

养花之道,也是修心之功。花如镜,一朵花的生长状态就是一个人的成长迹象,剪花如修己,剪去的是芜杂,留下的是风骨。

古人云,一日三省吾身,又言,子不教,父之过,其中暗藏的,不正是成长需时时修剪的道理吗?

三叶草

我其实很讨厌三叶草。

这家伙死皮赖脸,只要一盆里有,有多少盆花就有多少盆三叶草。如果是一两棵,点缀一下,那当然好了,可是无休无止地生长,太过茂密就成了一种厌烦。

但这就是它顽强的生命力。

还有一点,也是最值得敬佩的。它的种子被装在一个类似“火箭筒”的里面,从嫩绿到褐色,一旦炸开,真如子弹发射,再借助风力,数十米开外也能到达,但就是这么一个小小的种子,却成就了它繁衍的方式。

有一次,我修理阳台晾衣架,两个凳子摆在一起,刚好看到棚顶,见棚顶有许多褐色的小点,仔细看,发现竟然是三叶草的种子。我估算了一下,从花盆到棚顶直上直下的距离有两米多,它竟然能落在棚顶,种子好像一个小小吸盘,牢牢吸住。再看三叶草,逆光看它小小的叶子,绿得像翡翠,薄如蝉翼。还有细碎的黄

丝毫不觉毒辣。小城的日子慢悠悠,我常常会在公园的半坡上,静静地坐上一上午,观赏着盛装跳舞的人们。小城的瓜果格外便宜又香甜到爆,提一兜葡萄,买上一个刚出炉的饅,再和三五好友聚在一起烤着羊肉串,那样的光阴,如水,如诗。

因为一个人,爱上他的城,再择那城终老。爱人的家乡虽也是一个很小的城市,我却在第一次走进时就爱上那里。小城的楼层都不高,街道也很安静,一到夜晚,悄无声息,我却迷恋上那份寂静。我们在小城的边缘买了一套房子,安了家。我格外喜欢小区楼下的那条街道,它一边通向图书馆,一边通向城外的田野。街道的两边是成排的栎树和桂花树,一到秋天,火红一簇,金黄一簇,浓墨重彩里飘香,要有多迷人就有多迷人,我在这些欢喜里仿佛看到了余生的模样,温馨而美好。

这一座座城,都藏着故乡的模样,温暖又亲切。这一座座城,都种有梦想,那是心灵开花的肥沃土壤。

光阴故事

一双鞋,一生情

□ 黄汉宜

……我劝不动他,只剩下抱怨。

回到家,当父亲把脚板从雪窝里抬出来时,就像两根刚从冻土里拔出来的红萝卜,又红又肿。母亲骂父亲憨头、宝屎(方言,形容人实在,不懂变故),有鞋不穿受这份罪。可是,嘴里骂着,心里疼着,赶紧到厨房烧热水给他泡脚取暖。

其实父亲知道这双牛皮鞋不是我买的。有一天,他终于揭穿我的谎言:“儿啊!关于这双鞋,你妈那天晚上就在枕边上向我坦白了,她说吃俭用给我买这么贵的鞋,我哪能怪她啊?我还舍不得把它穿烂呢……”望着父亲,我热泪盈眶。

记得父亲曾开玩笑对母亲说:哪天离世了就穿上这双牛皮鞋体面地去另一个世界。母亲嚷嚷,闲人过世都穿崭新的千层底布鞋,不然到不了极乐世界。不过,后来父亲离世,母亲还是交代我们把这双牛皮鞋连同用过的旧物一起烧了。

“结发为夫妻,恩爱两不移”。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这双牛皮鞋——哪里只是一双鞋?它是母亲省吃俭用的牵挂,是父亲小心翼翼地珍视,更是两位老人相濡以沫一生美好爱情的见证。

花,米粒大小,金黄金黄,浓郁的色彩。

我对这一粒粒小小的种子,肃然起敬,从此也改变了我对三叶草的坏印象。我想,在三叶草的世界里,每一粒沉睡的种子都有一颗飞翔的心。

紫罗兰

我想到了几首诗。

“未觉池塘春草梦,阶前梧叶已秋声。”

“少年不知勤学苦,老来方知读书迟。”

惜时的诗词很多,都是写给紫罗兰的,也都是紫罗兰给予我们的。

紫罗兰是我见过最忘我最忘情最惜时的一种花。紫色的花,碎碎的,拥挤在一起,紫的浓郁,流光溢彩。细算起来,我养紫罗兰有五六年了,这五六年里,寒暑往来,紫罗兰就没有休息过,天天开放。

我常常想,紫罗兰的花怎么会以这样的姿态绽放,我站在它面前,看见自己局促不安的心脏,脸色越发红润。仔细对视,确信这是一种丑,一种羞愧,时间挥霍得太多了。人生忽如寄,挥霍终成悔。一朵花尚能这样开放,我们应该感到汗颜!

与一朵紫罗兰对视,头脑逐渐清明,目光变得深邃,胸怀无限宽广。

紫罗兰是一朵伟大的花。在它的蓝色里绝非藏着忧郁,而是密集的唤醒。

想想,每一种花都有自己的一技之长。孔夫子说,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其实非名而是即性,是它们的花性值得思考,值得付出。

花性即人性,花镜即心境。

霜是有性情的,看似冰冷,却也温顺,不似雪那般张扬甚至轻狂,也不如露那样湿润而且缠绵,它来得寂静无声,款款深情:晨起推开窗户,发现阶前草叶已覆上层层白雾,似昨夜月娘离去时撒下的碎银;夜间路过公园,惊觉花木丛中早泛起颗颗露珠,又好像是织女临走前遗落的青丝。

“枯草霜花白,寒窗月新影。”诗人除了爱“饮雪”,总爱与霜对酌,与秋同醉。“停车坐爱枫林晚,霜叶红于二月花。”在晚唐才子杜牧眼里,是霜染红了秋山的热烈;“月落乌啼霜满天,江枫渔火对愁眠。”于张继心中,是霜陪伴了旅孤的孤寂。

“霜降见霜,米谷满仓。”和诗人一样懂得霜的深意,还有农人,他们知道霜是秋的终章,冬的序曲,此时此刻的沉淀,只为来年的新生,故而把沉甸甸的玉米,悬挂在屋檐下;将红彤彤的辣椒,置放在窗户外……他们要让这些食物,裹着晨霜,浸透夜露,才能在接下来的寒日里,化作人间烟火,滋养一家老小。

霜染时光,历久弥香。正是霜把秋勾勒得“万山红遍,层林尽染。”才有了枫树经霜浸透,燃作一团火;才有了银杏遇霜而黄,铺就满地金。就连那窗外的竹,篱边的菊,也因霜的淬炼,愈发彰显风骨。

“山明水净夜来霜,数树深红出浅黄。”在时光渲染的另类浪漫,看浓到极致的别样风华,别再犹豫,大胆地去万里霜光中追寻流云新月,更在半盏暖酒中奔赴一场季节之约吧——向着秋的最深处漫溯,向着冬的最浅处走去。这样,当露珠在夜色里慢慢凝聚,而霜花在晨光中渐渐消融,我们距离春天,更近了一些。

“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我问霜花,它没作答,可我总是觉得,它什么都告诉了我啊!

□ 周梦蝶